

檔號：
保存年限：

財團法人科技輔具文教基金會 函

地 址： 105 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三段 18-1 號 5 樓之 1
聯絡人： 彭茱莉 julie@unlimiter.com.tw
電 話： (02)2704-7620 分機 38

受文者：彰化縣政府教育處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5 年 4 月 9 日
發文字號：(115)科輔(總管)字第 11504009 號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主旨：敬請 貴府惠予指導並支持試行「AI 早期療育×家庭共學數位支持方案」，以輔助科技補足各縣市 0-6 歲早期療育等待期間之家長支持斷層，請鑒核。

說明：

- 一、近年幼兒發展篩檢與聯合評估制度日趨完備，惟自疑似發展風險發現至正式接受療育或特殊教育服務間，仍普遍存在約六至九個月之等待期。此一關鍵發展階段，家庭卻常難以取得即時、可近且具體可操作之支持資源，影響幼兒持續學習與互動之穩定性。
- 二、彰化縣政府近年積極推動「AI 淨零創新產業學院 2.0」及相關數位教育政策，展現以科技回應學習差異與促進教育平權之政策方向。惟於早期療育階段，現行制度仍以專業服務正式啟動後之介入為主，對於等待期間之家長支持機制相對有限，致使制度銜接出現實務落差。
- 三、有鑑於此，本基金會建議結合市府既有 AI 教育政策方向，試行推動「AI 早期療育×家庭共學」之補充支持方案，於等待期間提供家庭可即刻啟用、可於自然生活情境中運作，並可與後續專業服務銜接之數位支持工具（如整合 AI 教案、學習單與基礎評量之成熟平台），以維持幼兒學習與溝通參與之連續性，並在不增加第一線專業人力負荷之前提下，補足現行制度之支持空窗。
- 四、前揭構想經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學系名譽教授吳武典審閱後，認為本方案符合早期療育強調之家庭本位服務精神，亦與國際實務中 IFSP/IEP 所重視之輔助科技應用方向一致，具作為等待期間補充支持措施之適切性，可供市府作為試行與政策研議之參考。
- 五、綜上，本方案亦可作為市府未來逐步建構數位療育公共支持機制之試辦基礎，透過循序試行累積操作模式與實證經驗，以降低新政策導入風險，提升制度可行性與延展性。

董事長 楊國屏 

正本：彰化縣政府

副本：彰化縣政府教育處、彰化縣政府社會處、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吳武典名譽教授

附件

「AI早期療育 × 家庭共學數位支持方案」說明暨《特教好教材 Web AI版》平台簡介

一、政策背景與問題說明

近年來，我國幼兒發展篩檢與聯合評估制度持續完善，各縣市透過定期篩檢與跨專業評估機制，已能及早發現具發展風險之幼兒。惟依實務運作經驗，自「疑似發展風險發現」至「正式接受早期療育或學前特教服務」之間，仍普遍存在約六至九個月之等待期。

上述等待期間，正值幼兒語言、認知與社交互動快速發展之關鍵階段，惟多數家庭於此過渡期中，常因資源資訊分散、服務尚未正式啟動，而難以取得即時、可近且具體可操作之支持。此一制度性空窗，易導致家庭焦慮升高，亦可能使幼兒在等待期間錯失持續互動與學習參與之機會。

本方案即係回應上述實務缺口，嘗試以數位輔助科技作為補充支持手段，於不干擾既有醫療、教育與社政體系之前提下，補足早期療育等待期間之家庭支持需求。

二、方案目的與定位

本方案之主要目的，在於於早期療育服務尚未正式啟動之等待期間，提供家庭一套可即刻啟用之數位支持工具，協助家長在自然生活情境中，持續支持幼兒之溝通、互動與學習參與。

本方案之定位說明如下：

1. 本方案為**補充性支持機制**，非取代現行醫療、早期療育或學前特教專業服務。
2. 本方案不涉及診斷、醫療判斷或療效宣稱，僅提供家庭端可操作之學習與互動支持。
3. 本方案強調「家庭本位」與「生活情境應用」，以提升家庭能力並促進後續專業服務之銜接。
4. 本方案可作為市府試行建構「數位療育公共支持機制」之基礎模式。

三、方案內容與運作方式

（一）適用對象

1. 設籍於桃園市之0-6歲幼兒。
2. 已完成幼兒發展篩檢或聯合評估，正處於等待正式早期療育或學前特教服務期間之家長。

（二）使用方式

1. 由家長自主登入數位平台使用，無需即時專業人員介入。
2. 主要運作場域為家庭及日常生活情境。
3. 使用內容可依家庭作息彈性安排，不影響既有或未來之專業療育流程。

(三) 使用範圍與限制

1. 支持範圍以基礎溝通、互動與學習參與為主。
2. 提供生活情境導向之活動建議與學習素材。
3. 不進行醫療診斷、不作療效評估，亦不取代專業治療與教育服務。

四、數位教材平台功能摘要

本方案所使用之數位教材平台為《特教好教材 Web AI 版》，其功能摘要如下：

1. 結構化數位教材：包括生活自理、詞彙命名、聽與讀理解測驗、生活故事、社會情緒學習故事等數位內容，計 37 個主題。
2. AI 教案：依生活情境與學習目標，提供家庭可操作之活動建議。
3. AI 學習單：協助家長引導幼兒進行日常互動與學習。
4. AI 評估表：供家庭紀錄使用情形，利於後續專業服務銜接。
5. 銜接設計：平台內容可作為後續教育或療育服務之延伸與參考。

本平台已具實務應用經驗，屬成熟系統，非試驗性或短期測試工具。

五、公益授權模式與市府角色說明

為確保行政運作之清楚分工與風險控管，本方案採行以下公益授權與合作原則：

1. 本方案屬公益授權支持措施，不涉及政府採購或補助。
2. 市府無需負擔平台使用費、系統建置或維運成本。
3. 平台帳號提供、系統維運與技術支援，均由本基金會負責。
4. 市府角色以政策指導、行政協調及轉介機制配合為主。
5. 本方案可採試行方式推動，並得視成效進行評估、調整或退場。

六、與現行制度之分工與銜接（附表）

項目	現行早期療育／學前特教制度	本方案
啟動時點	聯評完成後	等待期間
主要場域	醫療機構／學校	家庭
服務性質	專業介入服務	家庭支持
是否取代專業	否	否
市府負擔	人力與經費	行政協調為主